



洛河东湖正在进行拦河坝防洪坡施工



夕阳下的洛河东湖



伊河东湖湖面逐渐形成



洛河东湖橡胶坝底座已建成

粥味悠长

□ 马亚伟

腊八那天，精心熬上一锅腊八粥。餐桌上，粥香四溢。粥的味道，香浓软糯。配上素淡的小菜，喝上两碗浓香的腊八粥，觉得日子就像粥一样暖了。生活，似乎有了一种返璞归真的真味。

记得小时候，母亲最喜欢给我们熬粥。母亲说，粥养人；熬好一锅粥，也得有耐心。一个“熬”字，让人品出岁月悠长的味道来。熬粥的过程，需要把心沉下来。锅里的大米、小米、绿豆、大枣、花生等等，浸在水里各不相干，用小火慢慢熬，最后融为一体。熬出的粥，香香的、浓浓的。喝上一两碗，觉得幸福也是浓稠的。

后来看书，说到“粥文化”。粥是中国的传统食品。在中国人的心目中，粥就像是一个乡下的故人，温暖踏实，不离不弃。在我们心中，粥的地位高于任何食物。没有任何一个民族，像我们一样把粥当做贴心的归宿。或许你远在国外他乡，你用刀叉精致地吃着西餐，偶尔有一天，餐桌上端上来一碗粥，你的心忽的一软，仿佛一阵柔风吹来，吹来了故乡的花香。你会禁不住感慨，是故乡的味道。

吃过多少世间美味，蓦然回首，才发现，粥永远是我们的味蕾

上最绵软悠长的记忆。我们对粥的情感，根深蒂固。一个人在灯红酒绿中疲惫不堪了，灯火阑珊处，突然想到了回家。回家，有一碗热粥在等着你。

粥中的腊八粥，更最具文化气息。关于腊八粥的记载，也是数不胜数。宋代诗人陆游诗中说：“今朝佛粥更相馈，反觉江村节物新。”说的是腊八送粥之事。南宋文人周密撰《武林旧事》说，“用胡桃、松子、乳覃、柿、栗之类作粥，谓之腊八粥。”《光绪顺天府志》中说，“每岁腊月八日，雍和宫熬粥，定制，派大臣监视，盖供上膳焉。”

漫长的岁月中，粥，既可以在饥寒年代里果腹，又可以在这个食物极大丰富的年代里成为餐桌上一道精致的风景。粥，既可以在寻常百姓家常吃常新，又可以登上了大雅之堂演绎异彩纷呈的粥文化。八宝粥、奶香燕麦粥、苹果小米粥、麦片粥、桂圆莲子粥……美味又养生，把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都融入粥里。

当一种食物带有了文化的色彩，便是人们对它爱到了骨子里。如果把食物比作画，那粥就是悠远清淡的国画，绵延不尽，回味无穷。

阅读之惑

□ 杨群灿

以前，晚上临睡前必读一段书，否则无法成眠，书籍是枕边必备之物。

可是，不记得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按拉手机代替了阅读枕边书籍，特别是刷看微信，成了每天睡前必做的“功课”，我原本不会玩智能手机，是儿子教我的。

自从有了智能手机这种东西，阅读开始变得轻盈与丰盛，再不必捧着典籍摇头晃脑“苦读”，取而代之的是“指尖阅读”，手指一动，信息纷至沓来；也不必舟车劳顿买书、借书，随时随地都携带着一座“图书馆”——古时所谓的学富五车，现在看来还比不上一个手机的储存量。每天通过手机可以接触到海量信息，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搜索到自己所需要的资料，而且信息量大，获取方便，资料的针对性强，阅读显得轻松、容易。

这种阅读还具有空前的普世性，很多没有阅读习惯的人因为有了网络、手机而爱上了阅读，手指一动，信息层出不穷，随时随地皆可阅读，足不出户便知天下事。

但时间一长，我发现毛病出来了。

一是电子阅读的随意性太大。每天面对汹涌而至的信息，迫使你做选择，与那些标题党们斗智斗勇；如果使用了搜索功能，有用无用的知识于一瞬间就充满了屏幕，垃圾信息泛滥成灾，人成了一架被动接收器，面对海量信息，轻松、趣味性的东西越来越受欢迎，浮光掠影式的阅读普遍盛行——有人把这种快餐式阅读称为“碎片化阅读”。

二是电子阅读缺乏系统性，散乱无序。获取信息的便利，使人不再珍视阅读的严谨性；碎片化让阅读变轻松的同时，阅读复杂文本的能力似乎开始降低。这是一个致命缺陷。

酒杯里的修养

□ 陈爱松



魏晋是氤氲着酒香的时代。上至皇帝，下至平民，纷纷与酒为友。有人向往“一手持蟹螯，一手持酒杯，拍浮酒池中，便足了一生”，有人感叹“三日不饮酒，觉形神不复相亲”，甚至，饮酒也成为名士不可少的条件。

酒真是好东西。何以解忧，唯有杜康，映照出政治家的雄心；竹林七贤，举酒酣饮，融化的是胸中的块垒；兰亭雅集，曲水流觞，流淌着千古的风采；重阳采菊，东篱饮酒，芬芳着不慕名利的情操。酒，是春山的明月、溪谷的幽兰、雪野的红梅，是文化史上点睛的一笔。酒入豪肠，化作了锦绣文章，成就了魏晋风度。

面对美酒，人最易呈现出本性，酒杯一端，修养也就显现出来。

晋元帝登基前好酒，常常酩酊大醉，过江建立东晋后，政局不稳，百废待兴，大臣流涕劝谏，元帝决心戒酒，并且说到做到，勤于政事，为东晋百年基业打下了基础。

周顗是东晋重臣，曾很有雅望，可当仆射（相当于现在的部长）之后，常常一醉三日，于是时人就称他为“三日仆射”。后来，这个词就成了官员沉湎于酒、不理政事的代称。半生英名，毁于嗜酒，若周顗有知，必当脸红吧？

该不该喝酒，喝多少为宜，是要掂量一下身份场合时间的。能临酒自律的人，心中存着对道德与法律的敬畏，在人生其他诱惑面前，也会把握住自己。

晋时，也有因劝酒而杀人的。石崇宴请客人，必令使女劝酒。如若客人不肯喝，就怪罪使女，拖出去斩了。别看这家伙有财有势，也不乏文才，酒这面镜，让他的鄙俗狠毒显露无遗，后来被孙秀所杀，也丝毫引不起人的同情。因为他不拿别人性命当回事，也早就死有余辜。

王导与王敦曾经在石崇家做客，王导平素不能饮酒，但不忍心使女被杀，只有勉强饮下。王敦善饮，偏不饮，已斩三人，脸色不变。王导责备他，他说：他杀他家人，与你何干？

不想饮酒，可找借口提前离开，看坏蛋因你杀人而无动于衷，定非良善之辈。

如果聚会时，你见了一个陌生人，想了解他的品行，就静静地看他喝酒时的表现吧，酒杯是种奇妙的仪器，能测出他的修养来，告诉你此人可交不可交。



腊八粥

但在过去，我们阅读纸质书是边读、边记、边思考，为了获得一个知识或者解答一个疑问，要翻很多书，查很多资料，这个翻和查的过程，正是加深印象、拓展知识的过程。

据说，古人读书和今人最大的不同便是在态度上。古人认为读书是件很神圣的事，家里或大或小都有一间叫做“书房”的地方，读书时要窗明几净，要沐手焚香，要正襟危坐，精神高度集中，常常沉迷书中，随那墨香纸韵里的起伏跌宕而摇头晃脑，一本书翻来复去要读好几十遍，甚至会一字一句将书抄下来，因为只有这样才能达到“书读百遍、其义自见”的效果。

但是现今，碎片化阅读大行其道，传统的阅读方式几乎被颠覆了。我不知道，究竟该怎样有效调适，才能解决当下的阅读之惑。

病

□ 刘涌

胡大爷病了。发烧、浑身无力，躺在床上不吃不喝。老伙计李大爷急得团团转：老胡也没老伴，这时候全靠儿女啊，挨个通知吧。

首先表示疑问的是老胡的儿子大庆，在电话里粗门大嗓地说：“不会吧？半年前回家，我爸身体还不是挺好的吗？能有啥病？”

“现在起不来床。我就问你你到底回来不回来？”

“回，我可想回，这不是公司事多嘛。这样吧，一会儿我再给我爸卡上打点钱，让他看病买药……”

李大爷没等他说完就挂了电话。“你这儿子指望不上，给闺女打吧。”他对老胡苦笑着。

拨通闺女小霞的电话，小霞一听就急了：“我爹他咋了？赶紧去医院检查啊！麻烦您多照顾一下我爸。”

“这……这，看这算啥事啊？”听着电话挂断的嘟嘟声，李大爷对老胡牢骚：“人家都忙着，都回不来。”老胡听了，躺在床上叹口气，扭过脸去。

“给蒙蒙打吧，平时你最疼这个大孙子。”李大爷翻出蒙蒙的电话：“蒙蒙吗？我是你李爷爷，你爷爷病了，你能不能请假回来看看啊？或者让你爸妈回来一趟。”

“我爷爷病了？我上学呢回不去。我爸妈？我都好多天没有见他们了。对了，李爷爷，您告诉我爷爷，我考试进了全年级前十名，明年肯定能考个名牌大学！没准我爷爷听到这个消息病就好了……”

“我是管不了喽！”李大爷无奈地说：“人家上学的上学，上班的上班，开公司的开公司，哪个有空回来管你啊！”

老胡无奈地摆了摆手，示意他别再打了。

离开老胡家，李大爷心想这帮不孝的子孙，今天非要骂骂他们。打定主意，李大爷开始在电话里挨个“骂”：“大庆狗崽子，你爸不缺你的钱，你以为每月寄钱就行了？赶紧滚回来！小霞你这不孝顺的闺女，你自己算算多长时间没回来了？在网上买点破烂东西寄给你爸就是孝顺了？蒙蒙你这混小子，你就不能请假吗？你爷爷算是白疼你这白眼狼了！”

一通电话打下来，火气撒出去了，儿子、闺女和孙子最后都答应老胡六十八岁生日那天回家。现在的孩子就是欠骂！平时不回家看父母，生病了也没一个人赶紧回来。真是有病！李大爷心里说。

得知孩子们要回来，胡大爷的病很快就好了。离生日还有两天，就迫不及待地和李大爷盘算：蒙蒙爱吃红烧肉、小霞爱吃水煮鱼、大庆爱吃糖醋排骨……

听着老胡饶有兴致地唠叨，李大爷不耐烦地说：“病刚好你就不能省省心？一听他们要回来你就来劲了？”老胡只管乐呵。

生日那天，一家人都回来了。孙子和外孙女傍着爷爷撒娇，儿媳和闺女下厨做菜，老胡乐得合不拢嘴。午饭非常丰盛，糖醋排骨、焖大虾、红烧肉、水煮鱼、番茄炖牛腩等，张罗了一桌子菜。大庆说：“爸，您平时不缺吃不缺喝的，怎么说病了？”小霞说：“是啊，李大爷打电话我都快吓哭了。爸，您以后缺啥少啥就给我们说。”李大爷想张口训他们，胡大爷使眼色不让他说。

热热闹闹吃完饭，老胡叫孙子陪他说话，蒙蒙说：“快高考了，我得看书。”老胡找儿子下棋，儿子的电话一个接一个，根本无心下棋；老胡问闺女近况，闺女不停地翻看手机；老胡让女婿帮忙整理花草，女婿说他得去买点乡下的特产。满满一屋子人，竟然没有一个能陪他说话的。下午三点，大家急着动身返程，儿子惦记公司的事，闺女惦记工作，孙子惦记考试，女婿晚上要参加同学聚会，一会儿功夫全走掉了。

生日过完了，大家都走了，老胡家又陷入了沉寂，他又回到原来的状态，每天坐在院子里长时间发呆，李大爷又开始担忧起老伙计的病来。